

(上接A05版)

的开户与认购程序/5、认购基金汇款账户信息”。

7.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填写的《富国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章。

(二)其他销售机构
机构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1.基金合同生效后,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本公司的本基金
的募集专户中,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相应
类别的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
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利息折成基金认购份额不收取认购费、不
受最低认购份额限制。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募
集期结束后完成。

六、退款

1.个人及机构投资者认购失败(指投资者的认购申请未得到登
记机构的确认)时,其认购资金将于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
日内向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划出。

2.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将以其
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并在基金募集期限
届满后30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
利息。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募集期满,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条件,基金合同方可生
效。

1.募集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
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

2.销售机构根据登记机构确认数据将基金的有效认购资金和认
购资金在认购期所生利息扣除认购费用后一并划入基金存款账户。
由基金存款账户开户行出具基金存款证明后,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
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报告,登记机构出
具认购户数证明;

3.基金管理人发布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八、基金合同生效前的费用处理

基金合同生效前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从
认购费中列支,不在基金资产中列支。

九、本次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
楼二座27-30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
办公楼二座27-30层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3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赵瑛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亿元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行长:王良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4006195555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姗

(三)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
楼二座27-3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层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直销网点: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
纪汇办公楼二座27层
传真:021-20513177
联系人:吕铭泽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
长途话费)

2、其他销售机构
(1)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法人代表:杨炯洋
客服电话:95584
公司网址:www.hx168.com.cn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深圳市
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18楼
法人代表:张伟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3)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
国华润大厦第46层01至08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
18层至21层
法人代表:高涛
客服电话:95532、400-600-8008
公司网址:www.ciccwm.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销售机构,或选择其他

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登记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
楼二座27-30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
办公楼二座27-30层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3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徐慧
(五)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陈颖华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1、名称(审计基金财产):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王珊珊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珊珊、李倩婷
2、名称(募集资金验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付建超
联系电话:+86 21 61418888
传真:+86 21 63350003
联系人:汪芳、冯适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芳、冯适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24年1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天丰强化债券(LOF)
基金主代码	161010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161010 后端交易代码:1610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 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 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天 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等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2月9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2月9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 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 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12月9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
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转
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
超过1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自2024年12月9日起,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
期定额业务期间,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
1000万元)以下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转换转
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自2024年12月13日起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
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
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
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
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富国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富国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
说明书全文于2024年12月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
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
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888-06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
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
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
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4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25号楼9层公司会议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4日
至2024年1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
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
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
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
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
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82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 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4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n)的相关公告。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3、议案4及议案5,已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
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
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
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
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
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
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16	心脉医疗	2024/12/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本次现场出
席会议的人员采取预约登记的方式,具体方式如下: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2024年12月23日17:
00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续所需文件)发送至邮箱
irm@endovastec.com或通过信函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登记
需在2024年12月23日17:00之前送达,时间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上
请注明“心脉医疗-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为避免信息
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
会议时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以供查验。

(二)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心脉医疗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
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
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
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1),
及委托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
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
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股东证
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
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
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
明原件。

(三)注意事项
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
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凡是在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
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
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
表决。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

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
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股东代理人请自行
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邱根永、刘芷言;
联系电话:021-38139300;
邮箱:irm@endovastec.com;
邮编:201318;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25号楼9层。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4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 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 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
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